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11 半年度 报告摘要

2011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1 年 8 月 26 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8 月 24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名称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增强收益债券
基金主代码	180015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8年 12 月 3 日
基金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978,538,121.46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本基金在严格控制投资风险、维护本金相对安全、追求基金资产稳定增值的基础上,力求获得高于业绩比较基准的投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将在分析和判断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市场利率走势和债券市场资金供求状况等因素的基础上,自上而下确定大类金融资产配置和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类属配置,动态调整组合久期,并通过自下而上精选个券,构建和调整固定收益投资组合,获取稳健收益;此外,本基金还将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积极参加股票一级市场申购,适度参与股票二级市场和权证投资,力争提高投资组合收益率水平。 本基金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还可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但上述权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业绩比较基准	中国债券总指数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债券型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的较低风险品种,其预期风险与收益高于货币市场基金,低于混合型基金和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凌宇翔	尹东
	联系电话	010)58163000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yhjf@yhfund.com.cn	yindong.zh@ccb.cn
客户服务电话		4006783333,010)85186558	010)67595096
传真		010)58163027	010)66275853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yhfund.com.cn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托管人办公地址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883,220.02
本期利润	-5,729,578.67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54
本期加权平均净值利润率	-0.51%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4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可供分配利润	11,935,856.20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12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1,025,036,646.79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48
3.1.3 累计期末指标	报告期末(201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	22.19%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 (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

3、本报告所列示的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例如:基金的认购、申购、赎回费等,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57%	0.10%	-0.42%	0.10%	-0.15%	0.00%
过去三个月	0.10%	0.16%	0.36%	0.07%	-0.26%	0.09%
过去六个月	-0.40%	0.26%	1.03%	0.08%	-1.43%	0.18%
过去一年	1.52%	0.32%	-0.44%	0.10%	1.96%	0.22%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今	22.19%	0.31%	4.07%	0.11%	18.12%	0.2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注: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六个月内为建仓期,建仓期结束时本基金的各项投资比例已达到基金合同第十二条:对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低于基金资产的 80%,持有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还可投资于股票、权证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但上述权益类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合计不超过基金资产的 20%。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 28 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 [2001]7 号文 》设立的全国性基金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 2 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权结构为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29%)、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出资比例:29%)、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21%)及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比例:21%)。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着十九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和一只创新型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包括银华优势企业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道琼斯 88 精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核心价值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内需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和谐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 3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深证 10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成长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用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中证等权重 90 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银华信用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 (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 (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姜永康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公司固定收益部总监及固定收益基金投资总监。	2008 年 12 月 3 日	-	9年	硕士学位。2001 年至 2005 年就职于中国平安保险 (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组合经理等职。2005 年 9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养老金管理部投资经理职务。自 2008 年 1 月 8 日至 2009 年 2 月 18 日期间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07 年 1 月 30 日至今任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1 年 6 月 28 日起兼任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高固先生	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	2011年 4 月 7 日	-	4.5 年	学士学位。2001 年 7 月至 2011 年 3 月先后在中国建设银行总行会计部、金融市场部从事会计制度建设、人民币货币市场交易、债券投资等工作,历任业务员、业务经理等职位。2011 年 3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具有从业资格。国籍:中国。

注:1、此处的任职日期和离任日期均指基金合同生效日或公司作出决定之日。

2、证券从业的含义符合行业普遍认可的计算标准。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遵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遵守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及其各项实施准则、《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本基金投资组合符合有关法规及基金合同的约定。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的要求,本基金管理人制定并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公平交易制度的范围包括所有投资品种,以及一级市场申购、二级市场交易等所有投资管理活动。公平交易的执行情况包括: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严禁直接或者通过与第三方的交易安排在不同投资组合之间进行利益输送;在保证各投资组合投资决策相对独立性的同时,确保其在获得投资信息、投资建议和投资决策方面享有公平的机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和公平的交易分配制度;加强对投资交易行为的监察稽核力度等。综上所述,本基金管理人在本报告期内严格执行了公平交易制度的相关规定。

4.3.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注:本基金管理人旗下无其他投资风格与本基金相似的投资组合,因此未进行业绩比较。

4.3.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基金未发现存在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1 年上半年,国内外经济形势复杂,国际经济仍然处在 08 年全球金融危机以来的艰难复苏过程中,新的风险因素随着上一轮量化宽松政策的结束不断暴露,美国面临着高失业率与高负债率的双重压力,欧洲深陷债务危机漩涡,发达经济体经济复苏出现了明显乏力的迹象。受到发达经济体宽松的货币政策影响,新兴市场国家面临的通胀压力不断加大,纷纷采取紧缩货币政策,为未来经济发展蒙上一层阴影。

上半年中国的物价水平持续保持在高位,消费者物价指数连创新高;2010 年以来的房地产调控政策效果尚未显现,房地产泡沫继续向二三线城市蔓延。与此同时经济增速下滑,宏观经济温和回落,大面积电荒的老问题与地方融资平台债务的新问题先后暴露。在这种情况下,中国政府坚持以控通胀为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央行综合运用价格和数量工具,2011 年以来先后 6 次提高金融机构存款准备金率、3 次上调存贷款基准利率,通过差别存款准备金率等手段严控新增信贷规模。与此同时,政府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加强农田水利等基础设施建设,积极推进保障房建设,调整经济结构,促进经济增长。

受通胀、经济回落及紧缩政策等变化的影响,A 股市场先涨后跌,上半年大幅震荡,长期来看延续了 09 年下半年以来震荡下行的趋势。受通胀、紧缩政策等影响,债券大部分时间表现不佳,收益率震荡走高,信用债收益率创出新高。

操作方面,本基金大幅降低了权益类资产及可转债配置比例,增加了债券类资产的配置比例,适度拉长了债券组合久期,降低了信用资质较低品种的配置,提高了整体组合信用质量。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份额净值为 1.048 元,本报告期份额净值增长率为 -0.40% ,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1.0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2011 年下半年,控通胀仍将是宏观调控的首要任务,如何处理好高通胀与经济增速放缓之间的矛盾仍然是政策层需解决的问题,在房地产价格仍然居高不下的情况下调控政策仍然不会放松,消费需求、投资增速与出口走软的趋势仍然可能继续。美国高负债率及欧洲债务危机下半年还会继续压制经济复苏的步伐。总之,下半年经济平稳回落的概率较大,资本市场的表现取决于通胀回落的速度及货币政策何时放松。

基于上述判断,本基金将密切关注经济数据及政策变化,加强对大类资产之间的价值分析与比较,合理控制权益仓位;债券投资继续优化结构,在控制信用风险的前提下,追求业绩稳定增长。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 《企业会计准则》、《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以及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的约定,日常估值由基金管理人同基金托管人一同进行,基金份额净值由基金管理人完成估值后,经基金托管人复核无误后由基金管理人对外公布。月末、年中和年末估值复核与基金会计账目的核对同时进行。

本基金管理人设立估值委员会 (委员包括估值业务分管领导以及投资部、研究部、监察稽核部、运作保障部等部门负责人及相关业务骨干),负责研究、指导基金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委员和估值基金日常估值业务的基金会计均具有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基金经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估值委员会决议之前会与涉及基金的基金经理进行充分沟通。运作保障部负责执行估值委员会制定的估值政策及决议。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本基金管理人未签约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管理人于 2011 年 1 月 11 日发布分红公告,向截至 2011 年 1 月 13 日止在本基金注册登记机构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红利,每 10 份基金份额分配红利人民币 0.610 元,实际分配收益金额为人民币 69,294,105.00 元。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 《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实施利润分配的金额为 69,294,105.00 元。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0年 12 月 31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44,116,972.90	23,370,385.46
结算备付金	4,215,123.64	2,951,187.52
存出保证金	424,353.86	332,817.74
交易性金融资产	969,850,318.26	1,237,012,259.29
其中:股票投资	6,552,000.00	238,265,940.66
基金投资	-	-
债券投资	963,298,318.26	998,746,318.63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
衍生金融资产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应收证券清算款	-	-
应收利息	12,039,494.02	16,687,670.84
应收股利	252,000.00	-
应收申购款	448,574.93	1,010,361.98
递延所得税资产	-	-
其他资产	-	-
资产总计	1,031,346,837.61	1,281,364,682.8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末 2010年 12 月 31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60,000,000.00
应付证券清算款	-	16,198,428.76
应付赎回款	2,280,794.26	1,176,071.60
应付管理人报酬	554,239.70	802,818.81
应付托管费	170,535.30	247,021.16
应付销售服务费	-	-
应付交易费用	164,547.88	435,191.13
应交税费	2,690,187.96	2,102,657.56
应付利息	-	1,249.29
应付利润	-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负债	449,885.72	356,177.37
负债合计	6,310,190.82	81,319,615.68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978,538,121.46	1,077,853,726.19
未分配利润	46,498,525.33	122,191,340.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25,036,646.79	1,200,045,067.1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31,346,837.61	1,281,364,682.83

注: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48 元,基金份额总额 978,538,121.46 份。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本报告期:2011 年 1 月 1 日 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附注号	本期 2011年 1 月 1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0年 1 月 1 日至 2010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849,105.00	24,992,085.22
1.利息收入		15,508,735.87	19,676,975.61